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1 年 5 月 26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73	梅花生物	2021/5/21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 孟庆山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告了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持有 27.55% 股份的股东孟庆山，在 2021 年 5 月 10 日提出了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孟庆山先生提交的《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公司董事会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中增加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订等相关议案。

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26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 66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
至 2021 年 5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预计 2021 年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草案）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14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	-------------------	---

本次股东大会尚需听取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6、议案 7、议案 14 至议案 1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6 至议案 12、议案 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2、议案 1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 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王爱军、何君、梁宇博，议案 1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梁宇博。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否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贵公司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议案			
7	关于预计 2021 年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草案）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4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